



# 创新社会治理 建设法治社会<sup>\*</sup>

李金华 | 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副主席



- 创新社会治理，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的最终目标是：保障公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，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，全面推进平安中国建设，维护国家安全，确保社会安定有序，人民安居乐业。
- 推进法治社会建设，要大力培育全民法治观念，发挥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在法治社会建设中的积极作用，加强民生领域的法律服务。
- 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要做到三个坚持：坚持党的领导；坚持立足中国国情，借鉴国外有益的经验；坚持充分相信和依靠人民群众，让广大人民群众成为建设法治社会的主体力量。

<sup>\*</sup> 本文系作者在第五届中国社会治理论坛上的致辞。

很高兴出席第五届中国社会治理论坛，与大家共同探讨“创新社会治理，建设法治社会”这一重要的课题。“中国社会治理论坛”已经成为社会治理领域的高端交流平台和重要的学术阵地，形成了广泛的社会影响力和知名度。

习近平总书记最近提出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全面深化改革、全面依法治国、全面从严治党”的战略目标，全面依法治国是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，全面推进依法治国，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治体系，建设社会主义的法治国家。这一战略部署体现在社会建设和社会治理领域，很重要的方面就是推进法治社会的建设，依法治国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，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。

首先，建设法治社会是全面依法治国和创新社会治理的必然要求和结果。全面依法治国不仅体现在规范国家权力层面，具体是要体现在社会建设和社会治理层面，有效的政治建设与和谐的社会建设必然依赖于法治社会的建设。法治是创新社会治理的主题，是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标志，是实现和谐社会的基本保障。创新社会治理，推进法治社会建设，其最终目标是保障公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，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，全面推进平安中国建设，维护国家安全，确保社会安定有序，人民安居乐业。

其次，推进社会法治建设，要大力培育全民法治观念。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，法律权威要靠人民维护。法治社会的建设，不仅仅在于法律制度的建设，还在于法治的精神成为社会成员的共同信仰和自觉的行为准则。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，需要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，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，发挥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在法治社会建设中的积极作用，加强民生领域的法律服务等。使全体人民都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忠实的崇尚者、自觉的遵守者、坚定的捍卫者。

最后，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要做到三个坚持。第一要坚持党的领导，保证党在法治社会建设中始终发挥总揽全局、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；第二要坚持立足中国国情，从中国实际出发，借鉴国外有益的经验，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法治社会；第三要坚持充分相信和依靠人民群众，让广大人民群众成为建设法治社会的主体力量。

改革开放以来，我国在建设法治社会、创新社会治理等方面取得了显著进步，但在法治社会建设方面还存在不少的问题。例如，立法滞后，社会组织的发展不规范，作用发挥不明显；普法宣传教育不普及、不深入，尤其是青少年教育滞后；社会矛盾错综复杂，有些问题越来越突出，人民矛盾纠纷不断发生等等。这些问题严重影响了我国法治社会建设。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，在中国建成法治社会还有一段很长的路要走，还有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要做。理论研究者与实践探索者应深入研究、共同探讨、集思广益，为创新社会治理、全面推进我国法治社会建设出谋献策，贡献力量。

(责任编辑：杨婷)